

证券代码：400068

证券简称：昆机 5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做市商不足两家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实施公告

☒ 其他，具体内容为：司法重整。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起停牌。

二、暂停转让事项进展

2021 年 6 月 4 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裁定受理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昆明机床”）重整申请，并指定昆明机床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起暂停转让。

2022 年 6 月 23 日，管理人收到昆明中院《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昆明机床重整计划，并终止昆明机床重整程序。详情见《沈机集团昆明机床管理人关于

法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根据《重整投资协议》约定，重整投资人的投资款项已全部到位。2023年2月15日，公司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办理完成缩股。3月17日，公司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办理完成原股东权益让渡及资本公积转增等事项。3月22日，公司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办理完成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3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等相关公告。2023年5月10日，公司收到管理人转发的昆明中院《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公司重整程序。

2023年6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管理人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管理人公开征集受让意向，转让其提存持有的28,178,962股公司股份。本次股票处置所得将用于向退市H股股东补偿。第一次公开征集于2023年7月16日截止。2023年8月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管理人第一次公开征集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暨第二次公开征集转让公司股份通知的公告》，该次公开征集已于2023年8月14日截止，并于2024年1月26日完成征集股份受让方过户手续。

截至公告日，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对普通债权尚未清偿的金额比例为11.96%，涉及35名债权人。该部分债权未能清偿的主要原因有三方面，一是公司暂不具备跨境支付一家大额债权人的条件（该债权金额占未支付债权总额的比例82.51%）；二是部分债权人未提供有效收款账户，且公司无法取得联系；三是部分债权人的债权金额尚未通过法院裁定。

对原H股股东的补偿，公司尚未支付的金额比例为0.77%。该部分补偿款未能完成支付的原因，均为原H股股东未提供有效的收款账户。

公司已将尚未支付的普通债权清偿款和原H股股东补偿款足额提存至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将积极主动采取措施沟通目前无信息反馈的债权人，持续推进对普通债权的清偿工作。在符合恢复转让条件后申请股票恢复转让。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本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暂停转让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6 日